

2021 年度
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9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五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单位的主要职责是：为闽西经济发展和法制建设提供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单位包括1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经费自理 事业单位	1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单位主要任务是：在市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公证协会的大力指导下，坚持以发展为主题、以规范为保障，全处人员扎实工作，稳中求进，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圆满完成各项任务，为龙岩经济平稳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公证法律服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加强党的领导，坚持正确发展方向。根据中共司法部党组《关于加强公证行业党的领导优化公证法律服务的意见》（司党〔2020〕1号）精神，推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相融合，把党组织活动融入公证处执业活动、日常管理中，全处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开展公益法律服务，带头承办疑难复杂公证案件。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积极组织支部党员参加党史学习教育交流研讨及读书班等活动，结合工作实际撰写党史学习教育心得体会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心得体会。组织参加党史学习教育知识竞赛活动以及参加局机关党委组织的党史学习教育相关讲座，提升党员精气神。积极组织观看党史学习教育相关视频、电影、演出、展览等，如观看视频《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党的十八大以来历史性成就和历史性变革》《新时代党员干部如何严守六项纪律》，观看电影《毛泽东在才溪》《守岛人》《长津湖》，观看建党100周年庆祝大会直播，观看《龙岩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型音乐舞蹈史诗〈红旗永不倒〉文艺晚会》，前往龙岩市博物馆参观《百年辉煌闽西荣光——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龙岩老区苏区成就展》，以伟大建党精神激发奋进力量，补足精神“钙质”。

（二）发挥职能作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一）致力服务中心工作。紧紧围绕中心，主动对接重点项目，提供优质服务，为龙岩中心城区的重点项目拆迁改造，提供现场法

法律咨询和保全证据公证服务，保证拆迁工作顺利进行，有效预防矛盾纠纷，助推项目建设。（二）致力优化营商环境。

1. 服务民营企业发展。积极运用证据保全、现场监督、提存、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等手段，帮助企业规范设立过程、民主决策及股权转让等行为，完善企业管理运行机制，预防和化解企业矛盾纠纷，降低生产经营风险。通过各类授权文件、资信证明公证，为企业的正常经营活动提供服务。2. 参与司法辅助事务。积极配合新罗法院执行局开展强制执行案件的腾房、清点财物等司法辅助事务。3. 服务群众关切领域。积极与市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沟通协调，推进政府购买不动产遗产继承公证服务，公证费用列入财政预算，大大减轻了群众公证费用负担，通过发挥公证预防性司法证明的优势，有效防范了不动产继承转移登记的法律风险。（三）致力创新优化服务。一是申办公证更加便利。积极推进远程在线视频“零跑腿”公证服务，公证服务全程网办，零跑腿公证到家，极大提高了办证效率。与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合作，开启不动产继承登记延伸服务模式。二是申办公证更加快捷。实行首问责任制、一次性告知制，及“最多跑一次”和最长办证时限等相关制度，结合“放管服”改革的要求，持续开展“最多跑一次”活动，扩大了“最多跑一次”公证业务项目，且承诺在5个工作日内出证。三是公证服务更加优化。深化公证减证便民，进一步清理精简公证申请材料，最大限

度减轻群众的证明负担。针对有特殊困难的当事人，开设“绿色通道”，增设延伸服务、延时服务、代理调查核实服务及上门服务。对公证事项调查核实，既减轻群众负担，又保证了公证质量。积极开展公益性法律服务，定期组织公证人员到社区开展法治宣传、免费公证咨询活动。积极参与“八五普法”，提高全民法律素质。

（三）规范执业行为，提升公证质量。严格执行中公协《关于进一步加强公证执业过错责任追偿工作的意见》，以“双随机”检查、专项检查和警示教育为契机，确保公证质量落到实处。（一）加强质量管控。公证质量是公证工作的生命线。公证处多措并举，狠抓质量管理，公证质量有了明显提升。一是开展质量检查。每年组织公证处开展公证质量自查，查找问题，提升质量。二是强化业务培训。每年组织公证人员参加省、市公协举办公证业务培训班，提升公证人员业务素质。三是开展警示教育。以案说法，以本市典型案例为切入点，用身边人身边事进行警示教育，提高质效。（二）开展专项治理。认真贯彻党中央关于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部署要求，着力治理公证行业突出问题，深化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促进公证人员严格、公正、文明执法。一是突出忠诚，扎实推进政治教育。把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根本任务贯彻教育整顿始终，将政治教育与党史学习教育和“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

相结合，参加市局组织的“红土法治”讲堂 30 余场次，自行组织开展集中学习 28 场次，支部负责人上党课 1 场、公证处负责人上职业道德专题课 1 场、红色教育基地现场教学 30 人次，引导全处人员传承红色基因，加强党性修养，筑牢政治忠诚根基。二是突出纪律，扎实推进警示教育。组织人员参加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召开警示教育大会 3 场、参观廉政警示教育基地 20 人次、观看警示教育宣传片 30 人次、远程收看旁听职务犯罪案件庭审 8 余人次，以案警示、以案明纪，进一步强化法纪意识，始终将纪律规矩挺在前面。三是突出引领，扎实推进英模教育。组织人员参加英模事迹报告会 2 场，组织观看全国英模教育事迹电影 30 余人次，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动公证人员夯实公道正派的道德根基。四是突出特色，积极创新教育载体。根据工作日正常上班时间不中断服务群众的要求及特性，三月份利用每周二、四晚上开展集中全员学习，四月以来每周安排集中学习，切实将学习教育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五是突出服务，积极开展惠民行动。立足本职岗位，落实公证便民服务理念，加快推进“互联网+公证”服务模式，开启线上公证服务，为群众提供便捷的公证服务。持续开展延时服务、上门服务，容缺办证服务，主动提前核实服务。创新开展不动产继承+登记服务。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载体，组织公证人员走出单位，走进社区，积极发挥专业优势，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

累计为群众办实事 781 件。（三）建章立制。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往年公证质量检查、公证行业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过程中发现问题，出台公证案件质量管理、规范公证价格行为等意见，建立警示教育常态化机制，形成长效机制。

（四）开展各类创建，营造良好社会氛围。（一）助推平安街道创建活动。根据《龙岩市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直单位结对帮扶重点乡镇（街道）的通知》要求，积极落实结对帮扶曹溪街道平安建设，深入推进平安乡镇（街道）创建活动，提升乡镇（街道）创建实效，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龙岩”。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提高居民守法意识。投入资金 1 万元开展平安宣传系列活动。利用我处长期从事法律工作的经验，设计印制宣传画册 500 份；利用端午节、中秋节等节假日，以及平安村（社区）60 周岁以上老人奖励仪式、守法家庭大病保险集中发放仪式等大型活动，开展法律专题讲座，宣传与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禁毒和反诈骗等知识，提高居民群众的法律意识。（二）积极开展市级文明单位创建活动。2021 年是争创第十五届市级文明单位起始年，我处已被列入参评 2021-2023 年度市级文明单位名单，文明创建工作开局良好。一是加强公证队伍建设，以此为契机，行政管理人员配备到位，人才储备得到加强，公证队伍结构更趋合理。二是夯实创建活动经费保障，将市级文明单位创建活动费用 3 万余元列入预算。三是常态化开

展学习教育活动，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为契机，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为抓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四是广泛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组织我处志愿者开展法律进机关、进单位、进学校、进企业、进乡村、进社区活动，为社会提供免费公证事项咨询、法律法规普及等优质高效的法律专业志愿服务，积极参与“12.5”国家宪法日等活动，提高全民法律素质。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584.07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9.1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8.46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93.24	本年支出合计	428.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37.46
年初结转和结余	463.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1.16
总计	1057.08	总计	1057.0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593.24	0.00	0.00	584.07	0.00	0.00	9.1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93.24	0.00	0.00	584.07	0.00	0.00	9.17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593.24	0.00	0.00	584.07	0.00	0.00	9.17
2160250	事业运行	593.24	0.00	0.00	584.07	0.00	0.00	9.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28.46	428.46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8.46	428.46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28.46	428.46	0.00	0.00	0.00	0.00
2160250	事业运行	428.46	428.4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0.00	总计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福建省龙岩市闽西公证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463.8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593.24 万元，本年支出 428.46 万元，结余分配 37.4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91.16 万元。

（一）2021 年度收入 593.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3.24 万元，增长 100.00%，本年度为本单位首年参加部门决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584.07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9.17 万元。

（二）2021 年度支出 428.4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28.46 万元，增长 100.00%，本年度为本单位首年参加部门决算，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28.4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98.40 万元，

公用支出 130.06 万元。

2.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0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0.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0.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增长 0.00%，与年初持平。主要原因是本

单位未发生"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增长 0.00%，与年初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增长 0.00%，与年初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财政拨款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增长 0.00%，与年初持平，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车辆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增长 0.00%，与年初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财政拨款车辆运行经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增长 0.00%，与年初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主要是本单

位 2021 年度无相关的单位自评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本单位 2021 年无相关单位自评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